**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**

**人體試驗訓練講習班課程**

參加人數：100人

課程行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課程名稱 | 日期 | 地點 |
| 人體試驗訓練講習班課程 | 108.03.28(四)下午13:30~下午16:30 | 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畢至樓格致廳會場 |

**課程資訊：**

1. 本次教育訓練課程報名網址：<https://goo.gl/forms/KfKQNjuF6JUWuShx2>
2. 受理報名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08.03.18 (一)或額滿為止。
3. 本次課程衛生福利部醫院免費，其他醫院、學校費用300元。
4. 繳款方式，郵局或銀行以電匯方式繳費

(帳號：082056000026、專戶名稱：草屯療養院作業基金401專戶、台灣土地銀行-草屯分行)。

1. 本次課程之簽到／簽退時間，如課程表所示，請恕逾時不候。
2. 為配合政府環保政策，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水杯與會。
3. 時數證明：課程全程參與者3小時，考試通過1小時。
4. 課程聯絡人：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人體試驗委員會 金珮智小姐(049)2550-800轉2053
5. **本課程不提供講義，請到本院網頁\學術活動\講義下載自行下載**

**人體試驗訓練講習班課程**

**課程時間：108年03月28日 (週四) 下午1:30~下午4:30**

**課程地點：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畢至樓格致廳會場**

**※課程表：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時　間** | **課 程 名 稱** | **講　師/主持人** |
| 13:00 ~ 13:20 | 報　到 |
| 13:20 ~ 13:30 | 長官致詞 | 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人體試驗委員會主任委員 |
| 13:30 ~15:10 | 1. 計畫主持人應具備之倫理與法規知識
2. 社會行為研究之法律及倫理規範
 | 國立台北護理健康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曾育裕 教授兼主任 |
| 15:10 ~ 15:15 | 休息 | 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人體試驗委員會主任委員 |
| 15:15 ~ 16:05 | 解釋受試者同意書之注意事項與相關記錄 | 彰基臨床試驗中心許淑貞 督導 |
| 16:05 ~ 16:30 | **考試測驗** |

**\*本課程不提供講義，請到本院網頁\學術活動\講義下載自行下載**

**本院位置圖**

****